附件2

2024年卫生专业技术资格考试现场确认须知

一、考生报名要求

1.报考学历为2002年以后专科及以上学历的考生在网上报名时必须如实填写“学校名称”“教育情况”“学历证书编号”相关信息，以便网报系统通过学信网对证书编号自动验证。学历信息填写错误的必须重新维护正确信息后再进行报名。

2.填写工作单位名称时，工作单位属于“事业法人”单位的，按照工作单位第一法人名称（即公章名称）填写；工作单位不属于“事业法人”单位的，填写经当地所属卫健局注册的“医疗卫生机构”名称。工作单位名称不得简写。

3.考生填写的姓名、性别、身份证号、出生年月须与本人所持身份证信息一致。

4.考生在网报注册时须使用微信关注“中国卫生人才网”公众号并绑定报名用户，以便通过微信登录账户、找回密码、接收缴费、考试等相关信息推送。

二、现场确认时考生须提交下列材料

1.《2024年度卫生专业技术资格考试报名申报表》1份（网上填报提交后打印），经**单位人事部门**审查盖章。

2.应提交的相关证件原件和复印件（电子证照打印件）1份（证件原件经审核后退还本人；复印件或电子证照打印件须经**单位人事部门**审查盖章）。

（1）学历（学位）证书。

（2）医师资格证书或其他专业技术资格证书。

（3）医师或护士执业证书（或医师或护士执业电子证照）；执业注册单位与现工作单位必须一致。

（4）身份证（或贵州公安APP身份证电子证照）。

（5）硕士学历可直接报考卫生专业技术中级资格考试，其中，在编报考人员还需提交用人单位聘任证明文件；非编报考人员还需提交劳动合同、贵州省内现工作单位缴纳社保的凭证（至少近2个月）。

（6）住培合格的本科学历临床医师可直接报考卫生专业技术中级资格考试，提交《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合格证书》，其中，在编报考人员还需提交用人单位聘任证明文件；非编报考人员还需提交劳动合同、贵州省内现工作单位缴纳社保的凭证（至少近2个月）。

（7）具有护理、助产专业本科以上学历，在受聘担任护师职务满规定年限后报考护理学中级资格的，提供护师聘任证书（聘书）。

（8）新冠肺炎疫情防控一线医务人员报考还需提交相应证明材料。

3.因工作岗位变动，报考现在岗位专业类别的考生必须提交“从事现岗位专业工作的时间满2年”的单位证明（并符合本文第三条第三款）。

4.上传和提交的照片要求

报名表和网上上传的照片必须相同，并为考生本人近期证件照（白底）。照片大小为一寸或小二寸，格式为jpg,大小必须在15kb-45kb之间。头部占照片尺寸的2/3，白色背景边框；面部正面头发不得过眉，应露双耳，常待眼镜的考生应佩戴眼镜，不得佩戴首饰。不得着制式服装拍照；对生活照、视频捕捉、摄像头抓拍，女性穿背带式服装等照片一律不予确认。

考生上传的电子照片（含提交的照片）不符合要求的，考试管理机构在现场确认时可为考生重新采集照片并使用“照片审核修改工具”核验后上传，确保“准考证”制作及“专业技术资格证”办理。

5.提交的相关证件复印件须有所在单位人事部门审查意见并加盖印章。

6.2023年考试未通过的考生(缺考、违纪考生除外)，基本信息、报考考区、考点、报考专业、报考级别、教育情况、工作情况等信息未发生变化的，提交报名信息后会自动确认，**报名流程中的“报名确认”变成绿色√，状态信息显示为“您已完成报名确认，请等待考点、考区考试管理机构进行资格审核”，则无需进行现场确认**。如信息发生变化，无法进行自动确认的，系统会弹出“自动确认失败”的提示框并详细说明与上一年度信息不一致的情况，报名流程中的“报名确认”为灰色，请考生务必按照要求进行现场确认，未进行现场确认的视为自动放弃本次考试。

7.考生在现场确认及考试实施前须仔细核对本人所填报的姓名、身份证号等相关信息。如需删除或修改请在国家卫生健康委人才交流服务中心官网下载《考生注册信息修改/删除申请表》，填写完毕后及时向现场确认点或考点报告并登记修改。考试成绩公布之后所有信息均不能进行修改。